

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关于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根据本市实际，拟订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工作规范性文件和有关管理办法，经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
2. 研究拟订全市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行业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推进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加强文化系统人才队伍的建设，推进系统内人事制度的改革；参与或组织实施重点文化设施建设，指导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市级公共文化设施。
3. 综合管理全市戏剧、音乐、舞蹈、曲艺、美术等文化艺术事业，重点抓好各门类艺术精品的创作与制作管理，策划、指导具有示范性的重大艺术活动。
4. 综合管理全市社会文化和图书事业，加强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和影剧院建设；指导开展群众文化活

动，指导开展少儿文化等工作；指导综合文化站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

5. 依法对全市广播电影电视事业实施行业管理，指导监督全市广播电影电视播出机构的安全播出工作。负责监管全市广播影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公共视听载体播放节目、广播影视节目传送业务、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视频点播系统和公共场所大型电视设施等。负责辖区内新闻出版活动、印刷（复制）业、出版物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营业性文化娱乐活动，营业性文艺演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印刷业和其他文化经营活动的审批管理；负责音像制品批发单位的设立审核和放映、零售、出租的管理和换证工作。
6. 综合管理全市文化历史遗产、文物考古工作和博物馆工作；负责文物的发掘、保护、管理和申报文化历史遗产的维修项目；负责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文保单位的保护管理和选址、推荐工作；指导、协调全市文化、文物设施建设；拟订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7. 研究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及有关文化产业政策；协调和指导文化产业发展工作，培育、发展文化产业；研究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文化科技发展规划，协调、指导和管理文化科研项目和技术成果推广。

8. 研究拟订全市文化市场的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全市文化市场管理和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负责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9. 管理直属单位；指导文化行业的协会、学会等社团的业务活动；组织开展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活动。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共包含本级决算和下属单位决算共 7 个单位。纳入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 诸暨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
3. 诸暨市图书馆
4. 诸暨市文化馆
5. 诸暨市博物馆
6. 诸暨市文化艺术中心
7. 诸暨剧院

二、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10,923.65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254.84万元，增长2.2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调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0,857.92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10,328.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0,255.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73.60万元），占收入合计95.1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其他收入528.98万元，占收入合计4.8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0,857.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38.38万元，占41.80%；项目支出6,319.22万元，占58.2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353.00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235.18万元，下降2.2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55.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4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6.41 万元，增长 0.7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55.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4.50 万元，占 2.58%；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8,418.54 万元，占 82.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2.98 万元，占 2.76%；卫生健康（类）支出 122.72 万元，占 1.2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629.52 万元，占 6.14%；农林水（类）支出 150.49 万元，占 1.47%；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386.59 万元，占 3.77%；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65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5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新增、项目增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9 年机关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结转到 2020 年。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1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基本支出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为 406.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7.5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基本支出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年初预算为 16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年初预算为 107.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6.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补助人员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56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结余。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523.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省补项目经费及公共文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建设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38.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文化艺术中心市补新剧目创作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行业管理和执法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旅游行业管理经费结转。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本支出和省补项目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为 35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博物馆人员增加，基本和项目经费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追加项目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央和省补旅游厕所资金增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补项目资金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2.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3%，决算数大于预算书主要原因本年项目经费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365.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项目资金调整。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6.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项目资金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246.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项目资金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32.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45.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87.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6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68%。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23.9 万元，增长 49.7%。主要原因是：2019 年有中央补助旅游发展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73.60 万元，占 10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7.9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有中央补助旅游发展经费。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7.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9 年有中央补助旅游发展经费。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5.73%，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增公务出国 2 人，产生费用 8.63 万元。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8.63 万元，占 54.23%，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6.95 万元，增长 413.69%，主要原因是新增因公出国 2 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占 9.37%，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 1.84 万元，下降 55.26%，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79 万元，占 36.40%，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 21.73 万元，下降 78.96%，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人员因公出国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临时追加安排。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控制公务用车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9 万元，主要用于诸暨市文化艺术中心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6%。主要用于接待文化及旅游活动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尽量控制三公经费开支，避免铺张浪费。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9 批次，累计 885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7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文化及旅游活动等支出。接待 885 人次，49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47 个，共涉及资金 6064.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19 年度旅游厕

所补助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行政管理综合运行经费”“湿地环境维护费”等 4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0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5 万元。其中，对“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全域旅游规划编制费”等项目分别委托“浙江天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或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方面，促使预算的编制更科学、更规范，合理分配资金，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效益。另一方面，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为项目科室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加强项目的规划与科学论证，健全项目资金的核算与管理制度，改进资金使用管理方式，逐步形成自我约束、内部规范的良性机制，提高了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本部门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2019 年旅游厕所补助绩效评价及提前 2019 省旅游补助及贴息专项绩效自评结果。

2019 年旅游厕所补助绩效评价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5 分，自评结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3.6 万元，完成预算 98.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2019 年完成新建旅游厕所 53 座，改扩建 1 座，百度地图标注率 100%，补助已纳入《全

国旅游厕所建设管理新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的旅游厕所。基本形成了城区游客集散地、A级景区、乡村旅游景点旅游厕所服务网络，游客满意度明显提高。；二是基本形成了城区游客集散地、A级景区、乡村旅游景点旅游厕所服务网络，游客满意度明显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存在厕所未正常开放情况。汤江岩景区厕所因尚未管理交接暂未开放，原定对于其补助的1.4万元也延后至开放使用后到位。；二厕所质量普遍较低。大多数旅游厕所在乡村地区，在技术革新和文化创意方面十分欠缺，A级旅游厕所的比率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坚持数量与质量并举；二强化旅游厕所工作督查。

提前2019省旅游补助及贴息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5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9万元，执行数为1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修缮保养西施故里古建筑群、诸暨市五泄景区入口段路灯照明采购及安装项目；二是马剑镇石门村依托金萧支队成立地，打造红色旅游，先后启动了石门红色生态旅游项目建设，金萧支队成立馆提升改造等项目；同山镇临江村依托宣华芳烈士出生地，打造红色旅游，先后开展宣华芳烈士墓修缮工程，文化礼堂修建工程，汤江岩、千佛山游步道项目等；同山镇丽坞底村依托诸暨市农村第一个党支部成立地，打造红色旅游，启动了丽坞底革命历史纪念馆、革命烈士陵园、污水处理、自来水改造等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资料有待齐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 建议与项目开展有关的财务资料、各类协议书等、各项活动资料能统一归集并装订成册。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综述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依据

为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根据《中共诸暨市委办公室、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市委办〔2016〕1号）、《诸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诸暨市城乡一体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诸政办发〔2017〕45号）、诸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推进星级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建设的通知》（诸公共协办〔2019〕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推进2019年度星级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建设工作。经项目实施单位申报，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建设”项目列入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年度预算，项目预算支出260万元。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文化惠民志愿服务队文化下乡巡演。今年，分戏曲专场和综艺专场同时进行。文化馆主要负责队伍组织、节目合成、监督实施和工作指导。至6月10日，第一轮36场演出已全部完成，观众超出9000人次。第二轮下乡巡演于10月28日启动至11月15日结束，分综艺和戏曲共演出24场次，观众超出7000人次，受到社会普遍好评；文化志愿服务队书画

作品进基层巡展。按照市委宣传部提出的“让书画艺术走进农村文化礼堂”的要求，文化馆以文明实践、清廉文化、美丽诸暨、乡村振兴为主题进行了系列现场书画创作活动，并精选 40 件作品全年在全市 27 个文化礼堂进行巡展，观众近 5000 人次。巡展对进一步活跃农村文化礼堂氛围，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2) 今年，文化馆完成综艺文化走亲 7 次，观众 3500 人次：共赴新昌县、遂昌县、松阳县、临安、余杭县、拱墅区走、磐安县八处走亲演出。书画走亲 2 次，观众 1000 人次：8 月 28 日，扇舞秋风中国画扇面展赴绍兴市文化走亲展出，11 月 6 日，翰墨书画文化走亲作品展走进三门；接待松阳文化馆、岱山、临安、拱墅区、遂昌来诸暨文化走亲。

(3) 2019 年 4 月 2 日发包人诸暨市文化馆与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华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布 2019 年度新增乡镇文化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4 月 16 日经公开招标确定诸暨市联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4 月 22 日诸暨市文化馆与诸暨市联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诸暨市政府采购合同》，招聘乡镇文化分馆管理员 5 名，合同价为 29.40 万元，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一年；2019 年 8 月 7 日发包人诸暨市文化馆与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华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布 2019 年度乡镇文化管理服务采购项目，8 月 29 日经公开招标确定诸暨市联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9 月 4 日诸暨市文化馆与诸暨市联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诸暨市政府采购合同》，招聘乡镇文化分馆管理员 19 名，合同价为 93.00 万元，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

后一年。诸暨市联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根据《乡镇文化管理员年度考核细则》对招聘的管理员进行绩效考核和特色工作考核并填制《诸暨市乡镇街道文化管理员 2019 年度考核反馈表》。

(4) 诸暨市图书馆继续把“读者至上，服务第一”的宗旨贯穿到各项基础工作中。全年，我馆图书总藏量达 899601 册，总服务人次达到 118.2 万人，同比增长 7%，到馆累计 100.4 万人次（本馆 360527，浣江书房 356760，分馆 286340），图书流通（浣江书房 205542 册，本馆和分馆合计 564359 册）76.99 万册次，同比增长 12.23%，共办理读者证 6389 张，同比增长 27.3%，累计读者证 37747 万张；完成送书下乡图书 3.5 万册（其中送到农村书屋 2.7 万册），光盘 520 张、报刊 269 份，建设馆外图书流通站 3 个，分别为浙江蒂娜尔时装公司、诸暨市烟草公司、诸暨市中医医院；新增地方文献 217 种 636 册，其中家谱 23 种 347 册，报纸期刊 20 种，超额完成全年 200 种的任务目标；开展阅读推广活动 116 场，组织各类讲座 68 场，举办展览 33 场。

(5) 诸暨市广电旅游局根据诸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开展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星级考评的通知》（诸公共协办〔2018〕4 号）文件要求，对已建成运行的镇乡（街道）图书分馆和文化分馆开展星级考评工作；并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发布《关于公布 2019 年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效能评估结果的通知》，入围五星级文化分馆备选个数为 22

个，四星级文化分馆备选个数为 2 个，三星级文化分馆备选个数为 3 个；入围五星级图书分馆备选个数为 5 个，四星级图书分馆备选个数为 5 个，三星级图书分馆备选个数为 6 个，未定星级图书分馆 1 个。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19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资金预算 260.00 万元，实际到位 26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到位及时。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08.90 万元，其中：诸暨市文化馆支出“文化管理员服务采购费用”等劳务费 122.40 万元；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支出“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及送戏下乡补助”等委托业务费 86.50 万元。列入“行政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群众文化”等科目，项目资金来源为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未实际支出的项目预算资金 51.1 万元，其中经申报结转至 2020 年继续使用 48.5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全市 27 个镇乡街道文化馆分馆，17 个图书分馆和 8 家城市自助书屋，提升开放水平，提高运行绩效，形成城乡一体化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服务体系，实现设施成网、资源共享、服务联动。

具体目标：（1）严格政府采购流程完成文化管理员管理服务采购（2）坚持文化分馆及图书分馆免费开放，增加文化

分馆、图书分馆访问量，藏书量，促进文化建设（3）完成文化下乡巡演、文化走亲活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进一步强化预算单位财政支出项目的管理，加强预算单位项目支出责任，保障预算单位更好地履行职责、发挥职能，促进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规范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浙江省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工作暂行办法》（浙财绩效字〔2005〕6号）以及诸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诸财绩效〔2020〕12号）等文件规定，诸暨市财政局委托绍兴通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财政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以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为基本原则；并根据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性质和项目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设计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及评分表》）

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以及成本效益分析和公众评判等方法；定量指标得分主要与预算指标值相比评定，定性指标得分主要与预算指标完成情况及效果评判评定。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委托，绍兴通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并制订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评价小组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至 5 月 18 日期间，赴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主要通过案卷查阅、询问查证、财务资料抽查、组织面谈、实地或电话调查等方式收集评价证据；评价小组以证据为基础，运用比较等方法，按照评分标准对每一项指标打分，形成评价等级；分析项目实施后的各项绩效，归纳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意见与建议；并与项目实施单位交换意见，核实有关情况，形成最终结论，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认为，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财政支出项目，在项目决策、目标设定、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制度规定，项目产出和实施效益达到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的效益符合财政支出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原则，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实现了项目绩效的总体目标。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综合评价详见报告附件 1、《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及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的充分性：为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根据《中共诸暨市委办公室、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市委办〔2016〕1号）、《诸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诸暨市城乡一体化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诸政办发〔2017〕45号）、诸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推进星级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建设的通知》（诸公共协办〔2019〕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推进 2019 年度星级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建设工作。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项目预算申报及绩效目标审批文件齐全，立项程序规范到位。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根据 2019 年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填报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且与其实际工作相关，预算资金匹配度高。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根据 2019 年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填报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明确可衡量，与计划数相对应。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3、资金投入：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且符合标准；预算资金需求量与工作任务匹配。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文化分馆及图书分馆实际运行需求、活动展开资金需求及文化管理员采购项目合同支付相关经费，分配依据充分，额度合理，与其自身实际相适应。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二) 项目过程：

1、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预算资金 26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60.00 万元， $\text{资金到位率} = \frac{\text{实际到位资金}}{\text{预算资金}} = \frac{260.00}{260} \times 100\% = 100\%$ 。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260.0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08.90 万元， $\text{预算执行率} = \frac{\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frac{208.90}{260.00} \times 100\% = 80.34\%$ 。2019 年未实际

支出的预算额度 51.1 万元，经申报结转至 2020 年继续使用 48.5 万元。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小组通过抽查项目实施单位的账簿记录、会计凭证以及相关的文件和合同等，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收支符合预算资金使用范围和预算规定，专项资金专项核算。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与项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会计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补助经费及文化管理员服务采购费用符合会计制度规定；项目预算资金收支符合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内部控制要求，会计核算规范、审批程序完备、相关资料齐全且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支持条件能及时落实到位。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三) 项目产出

1、产出数量：计划图书分馆及文化分馆免费开放 4 项服务，周平均累计开放时间达 48 小时；实际图书分馆及文化分馆免费开放 3 项服务，图书分馆周平均累计开放时间达 48 小时，文化分馆周平均累计开放时间达 48 小时。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 分。

2、产出质量：计划建设五星文化分馆备选个数 15 个，五星图书分馆备选个数 5 个；根据《关于公布 2019 年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效能评估结果的通知》五星文化分馆

备选个数为 22 个，五星图书分馆备选个数 5 个。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3、产出时效：2019 年度分馆专职管理员脱产培训任务已按计划完成，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4、产出成本：2019 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计划支出 260.00 万元，实际支出 208.90 万元，需结转至 2020 年支出 48.5 万元；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260.00-257.4）/260.00×100%=1%，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四）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20 分。其中根据问卷调查问题 5，分馆服务水平质量得到大部分访者认可，为访者提供了良好的服务，能有效通过群众传播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社会效益显著，标准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根据问卷调查问题 6，每年开展送戏下乡、文化走亲、公益性培训、讲座等活动，持续建设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效果显著，可持续性较强，标准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2、满意度：评价小组通过对相关受访者的问卷调查，统计分析收回的 25 份调查问卷，受访对象满意度 90%，该项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图书分馆与文化分馆是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实现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的主要文化阵地。

图书分馆负责读者阅读推广等活动，文化分馆负责艺术普及教育和队伍培训等活动。同时图书分馆、文化分馆要做好分馆的日常免费开放、分馆运行工作，确保读者及相关访问者具有良好的体验；做好文化管理员采购管理服务采购，对新招聘文化管理员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其职业素养、业务能力、组织能力、服务能力，提升图书分馆及文化分馆的服务质量，每年年终对文化管理员按考核奖励办法进行绩效考核及特色工作考核；由镇乡（街道）负责报刊杂志订阅、馆舍日常维护维修、水电及通讯费等其他费用。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评价小组根据对项目决策情况、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进行分析判断，以及项目实施后调查问卷的汇总归纳，认为项目实施存在如下问题：

1、根据调查，部分文化分馆及图书分馆免费开放项目未达到《关于推进星级镇乡（街道）图书分馆、文化分馆建设的通知》（诸公共协办〔2019〕4号）文件要求。

2、观众对于文化馆、图书馆的认知度和参与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意见与建议

1、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对文化分馆及图书分馆的建设管理，进一步推进免费开放项目，积极打造成五星级分馆。

2、建议通过各平台载体、各项活动，加强对文化分馆、图书分馆的宣传和内容建设，提高观众对文化分馆及图书分馆的认知度，引导群众积极参与。

七、附件

附件 1、《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2019 年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分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及评分表》

附件 2、《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问卷调查表》

附件 3、《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问卷调查表汇总及指标得分》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综述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2019 年诸暨市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诸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支出部门绩效自评项目计划的通知》文件精神，我们接受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委托，于 2020 年 5 月 1 日-5 月 14 日对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2019 年诸暨市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的绩效情况组织实施了评价。在评价前进行评价方案设计，在评价过程中通过座谈、询问、查阅、实地调研、发放调查问卷等多种方式取得资料，最后在收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进行汇总，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立项

项目实施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5〕527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 号）、浙财文〔2018〕62 号。

项目范围：2019年诸暨市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的收入情况、实际使用情况及项目效益。

项目内容及用途：对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区内保护建筑、文保点等历史文化遗产进行修缮、保护、管理，做好古籍保护和地方文献资料汇编，开展文化遗产日活动，申报非遗保护项目，开展遗产普查活动等。

绩效目标：通过一系列保护工作，使我市珍贵并具有历史、文化和科学价值的文化遗产得以传承和发扬。

2、项目执行

(1) 项目总投入，财政拨款、自筹资金落实、实际支出情况

2019年度省财政预算安排103万元，市财政预算安排500万元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重点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对国务院、省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公布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区内保护建筑、文保点进行修缮，做好古籍保护和地方文献资料汇编，开展文化遗产日活动，申报非遗保护项目，开展遗产普查活动等。

我们查阅了相关的财务账册、凭证和原始单据，省财政厅实际拨付103万元到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诸暨市财政局实际拨付551.31339万元到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其中拨付博物馆110万元，拨付局本级441.31339万元。

(2) 具体各项文化遗产保护开展情况

1、抓重点，扎实推进文物保护工作

根据《诸暨市2019年文物保护工程实施意见》（诸文广旅字[2019]2号）文件精神，紧紧围绕“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保护工作方针，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和提高社会文化遗产保护意识，2019年，对全市

区域范围内各级文保单位、市级文保点、文物普查登录文物、各类历史文化建筑等实施修缮，全方位对文物进行保护。

2019年实际完成诸暨市文物保护工程总计21个项目，共涉及11个镇（乡）街道。①完成国保单位东化成城寺塔的日常保养维修工程；②完成传统村落民居保护工程，主要包括华国公别墅附属用房、斯盛居道地及七姓台门的修缮。③开展政府性投资项目17个，包括五泄麻车学堂、店口何氏宗祠、应店街南孟故里提升工程、张氏宗祠、东白湖花厅门里二期、暨南街道杜氏宗祠二期、牌头王家桥、炮台、安华周氏宗祠、宣何公馆二期、枫桥王冕隐居地（白云庵），陈宅石壁脚后新屋台门二期、陈氏宗祠（陈侯祠）、马剑戴氏宗祠中路（一期）、山脚下总厅一期、姚江西施亭清风亭建设等修缮工程。总计投入1600余万元（其中民间资本1200余万元），至年底全面完成。④完成省保单位马剑戴氏宗祠二期修缮工程的方案设计和立项审批，现正在向上开展资金申报。

2、抓宣传，努力营造文化遗产保护氛围。

2019年，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①举办南孟文化节，弘扬南孟礼仪；②举办多形式法治宣传，上半年开展《文物法》、《文物安全管理条例》等宣传资料送基层活动，下半年在诸暨日报爱诸暨客户端推送相关文物知识；③开展“博物馆日”、“自然和文化遗产”日系列活动，进一步扩大了影响。

3、抓基础，努力提升文物管理水平

2019年以来，文化遗产科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基础方面：主要开展全市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和基本信息的复核，文保单位和文保点基础信息的填报及乡村博物馆（纪念馆）的普查工作。汇总我市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

安全方面：①联合相关部门在重要时间节点多次开展文物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消除消防安全隐患 20 余处；②与各乡镇（街道）签订《2019 年文物安全管理责任书》及《2019 年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管理工作合同》，确保责任到人；③开展斯氏古民居建筑和溪北古建筑群的安全防护工程的申报工作，确保技防物防的提升；④积极参加各级消防安全培训，开展文保单位消防安全演练 1 次。

4、抓服务，持续推进博物馆建设。

以加快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为导向，进一步发挥博物馆宣教功能。①启动博物馆临时展厅改造工程，完成展柜改造、屋面修缮及音响、LED 大屏配置等。②公开向社会征集革命文物，举办各类展览约 25 个，其中特色展览 10 个，突出西施文化（西施马拉松摄影展、“越地雅韵”——古代文房用具艺术展、当西子相遇西子）。③加强馆校合作，博物馆社会教育功能从基础教育向高等教育延伸，成为学校的“第二课堂”；2019 年正式成为暨阳小学的研学基地。

各项评价指标分析及评分点：

1、业务指标

①目标设定情况：

2019 年度文化遗产保护项目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5〕527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 号）、浙财文〔2018〕62 号设立，目标充分、合理，文物保护有年度实施意见（诸文广旅字〔2019〕2 号），目标明确。该项指标满分 6 分，得 6 分。

②目标完成程度：

做好文物修缮、文物日常维护工作——项目完成率，对比诸文广旅字〔2019〕2 号文件，应完成 15 个项目的修缮工作，实际完成 15 个项目，该小项满分 6 分，本项目得分 6 分；做好文物修缮、文物日常维护工作——程序合规性，省级资金的使用符合浙财文〔2018〕62 号文件的规定；文保维修项目符合项目库管理，市级项目按照诸文广旅字〔2019〕2 号文件的规定实行，但按照合同价补贴项目资金欠妥，该小项满分 14 分，本项目得分 12 分；做好日常文物安全工作，市文广旅游局与各乡镇签订了《2019 年文物安全管理责任书》、各乡镇文化站均与村及村协管员签订了《2019 年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管理工作合同》，该小项得满分 10 分；完成博物馆内改造及展柜项目一期和展柜项目二期，该小项得满分 5 分；开展非遗保护，深化推进“非遗项目、传承基地、传承人”三位一体的保护体系构建，不断加大对各类非遗项目的保护，积极探索非遗保护工作的方式方法，该小项得满分 9 分。

③组织管理水平

管理制度保障：市文广旅游局与文物管理委员联合发文《诸暨市 2019 年文物保护工程实施意见》，明确了 2019 年度文物保护的工作内容、工作程序、补助标准、建设标准、资金管理。与各乡镇签订了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书，对各乡镇文保安全工作进行补助，但缺少相关的补助办法。本小项 12 分，得 8 分；支撑条件保障，项目有具体的实施人员、组织机构齐全，该小项得满分 8 分；项目档案资料完整性，因部分维修项目档案没有归档及时，该项满分 10 分，得 8 分。

④社会效益

社会满意程度，根据发放的 63 份调查问卷统计，本市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情况群众满意度，满分 15 分，按 63 份调查问卷的平均得分为 11.04 分；经济效益，旅游增长较快，宣扬文化遗产的同时为文保单位和当地人民创收，本小项得满分 5 分。

⑤资金落实情况

省级、市级项目资金按计划全部及时拨入，本项得满分 16 分。

⑥实际支出情况

预算资金使用率，该小项满分 10 分，本项目得分 10 分；资金支付及时，得满分 5 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本小项满分 20 分，该项得 20 分。

⑦会计信息质量

会计核算真实、及时，两小项，得满分 13 分，信息的完整性，经评价人员抽查会计凭证，会计信息完整。

⑧财务管理状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按照制度规定执行，该项得满分 20 分。

（三）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1、项目绩效

通过一系列保护工作,使我市珍贵并具有历史、文化和科学价值的文化遗产得以传承和发扬。通过调查问卷发现,市内群众对本市的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的满意度平均分为 11.04 分,满意度较好。同时,文物保护单位在文物修缮、保护和相关宣传等活动后取得了更好的旅游经济效益,推动了旅游观光产业,使我市的旅游产业更具文化品位,真正把我市的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通过旅游开发,使民众意识到文物保护不仅仅是保护的事情,也是利及民众及子孙后代的好事。

2、评价结论

在评价过程中,对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5〕52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号)、浙财文〔2018〕62号文件精神,采用了询问、抽查、核对、问卷调查等评价方法。我们认为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的下拨、使用实现了做好文物修缮、文物日常维护、文物日常安全工作,做好古籍保护和地方文献资料汇编,开展文化遗产日活动,申报非遗保护项目,开展遗产普查活动的目标,使我市的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珍贵并具有历史、文化、科学价值的文化遗产得以

传承和发扬。经评价小组对本项目评价指标评分，2019 年度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的综合评分为 90.53 分，绩效为优秀。

（四）评价发现的问题

1、没有书面的文保单位安全管理费补助办法。

2、项目资料归档不及时：对文保单位修缮工程的存档资料不完整，部分竣工资料中建设施工合同的竣工工期

（2019.9.15）与实际竣工工期（2019.9.30）不一致；工程竣工报告中无因故停工，但在监理日记中 2019 年 7 月 13 日因暴雨停工一天；监理资料中关于会议纪要中设计单位杭州正邸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未盖章。

3、修缮工程按照合同价按比例补助不够合理。

（五）相关意见与建议

1、建议出台相应的文物保护单位安全管理费补助办法，便于资金管理。

2、建议对各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及时归档整理，便于考核管理。

3、建议对文保修缮项目按照结算审计金额按比例补助。

附件：1、诸暨市文化遗产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文化遗产项目

3、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文化遗产保护满意度满意度调查问卷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0.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96.36 万元，下降 79.8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人员合并。减少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9.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1.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3.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4.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09.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文化艺术中心演出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

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支出。

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2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2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游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置购置费等。

2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行业管理事务支出。

2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3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3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名迹（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物方面的支出。

3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3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项）反映地方旅游开发项目方面的补助支出。

3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0.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4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